

证券代码：838476

证券简称：中仿智能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中仿智能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松江区九亭镇九新公路 1005 号 3 幢 104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梁琳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1,358,69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.71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 人，出席 2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1,358,6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1,358,6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1,358,6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

东大会表决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1,358,690 股，占本次东大会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东大会表决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东大会表决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和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1,358,690 股，占本次东大会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东大会表决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东大会表决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自查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自查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1,358,6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鉴于目前公司发展需要，为保证公司健康可持续性发展，公司拟定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41,358,6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6,052,9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与会股东金彪、金刚为议案关联方，回避本议案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金益亭、余欣玥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，会议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1. 《中仿智能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2. 《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中仿智能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中仿智能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14 日